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洪经社字[2023]244号

关于下达第一批次 2023 年“雨露计划”培训补助资金补发的通知

乐化镇:

按照《关于调整“雨露计划”相关政策的通知》(赣乡振综字(2021)2号)文件精神,根据你们上报的“雨露计划”培训补助名单(见附件)及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乐化镇乐化村学生汪俊杰由于之前未确定在哪读书一直未开具学籍证明导致发放补助资金时未及时发放到位,现资料已补齐全并提交至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按每生每学期1500元发放补助,故补发乐化镇乐化村汪俊杰2022年秋季学期“雨露计划”培训补助资金,共计1500元。

根据“雨露计划”培训补助标准,我区第一批次2023年“雨露计划”培训补助资金补发乐化镇1500元。补助资

金从2023年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中列支。

附件：南昌经开区第一批次2023年“雨露计划”培训
补助资金补发对象花名册

南昌经开区社会发展局

2023年7月17日



南昌经开区第一批2023年“雨露计划”培训补助资金补发对象花名册

单位：元

序号	乡(镇)	行政村	户主姓名	户主证件 号码	一卡通账 号	学生姓名	学生身份 证	识别年份	院校名称	入学时间	专业名称	学制	是否在校	报补助金额
														2022.9- 2023.1月 半学年
1	乐化镇	乐化村	汪亮	36012219 81100130 91	62282309 25364761	汪俊杰	36012220 06120230 11	2013年	南昌先锋 软件职业 中专学校	2022.9	计算机平 面设计	3年	是	1500